

中国民航危险品运输管理中心

关于举办 2018 年危险品教学技能提高 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提高我国危险品航空运输培训教学人员的教学技能，加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中国民航危险品运输管理中心定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至 13 日在 西 宁 举 办 “2018 年 危 险 品 教 学 技 能 提 高 培 训 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危险品航空运输培训教员/准教员，以及各航空公司、机场公司和鉴定机构等单位从事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操作等业务的相关从业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将邀请业内知名专家和资深危险品培训教员授课，主要课程安排如下：

- （一） 如何预防隐含危险品；
- （二） 危险品收运、存储和地面应急处置；
- （三） 危险品教学技能；
- （四） 基于案例的“危险品分类”教学；

(五) “放射性物品航空运输” 教学实践。

三、培训安排

(一) 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2018 年 9 月 11 日至 13 日。

培训地点：青海华辰大酒店（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八一中路 45 号），会议室见酒店大堂指示牌。

(二) 报到时间及地点

9 月 10 日 19:00-21:00 在青海华辰大酒店大堂报到。

(三) 食宿安排

培训期间，统一安排工作餐，住宿及其费用自理。请参训人员自行预定酒店住房。青海华辰大酒店，标间/单间参考价：300 元/间/天，联系电话：13997088457（田经理）。由于该酒店客房非常紧张，请拟入住该酒店的参训人员报名成功后立即预定该酒店客房，在 9 月 3 日前完成住宿预定。

(四) 培训费及付款说明

培训费为：每人 3800 元。请于 9 月 3 日前将培训费以“发票抬头”方账户汇至下方“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账户，并注明“1803 学员姓名+危险品培训费”。如需开具单位发票，则须从单位账户汇款。同一单位多人参加培训需要分别开具发票的，请分别汇款。已汇款学员因自身原因不能参加培训的，不得办理退款，但可以在征得主办方同意后更换本单位其他人员参训。

收款人: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香河园支行

账号: 0200 0191 0901 4435 519

备注: 1803 学员姓名+危险品培训费

如需收款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报名表中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五) 报名说明

请于 9 月 3 日前以可编辑的 word 格式将报名表发送至: dgotraining@163.com, 抄送: chenjun_cast@163.com。报名咨询电话: 010-64481589、13811879156。培训名额有限,以报名先后顺序为准。报名后如参训人员有变化,请及时通知会务组。

(六) 注意事项

本次培训需要使用第 59 版 DGR (英文版),请学员自备该工具书。

报到时请出具参训人员单位的“付款凭证”复印件。

特此通知。

附件: 2018 年危险品教学技能提高培训班报名表



附件

2018 年危险品教学技能提高培训班报名表

报名单位（全称）：			
部门、职务	姓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地址
发票快递地址、联系人及手机号：			
请务必与本单位财务人员确认无误后准确填写以下增值税专用发票登记信息（如只需增值税普票，仅填“a.付款单位全称”、“b.纳税人识别号”、“g.汇款金额”、“h.发票份数”）：			
a.付款单位全称：			
b.纳税人识别号：			
c.地址：		d.电话：	
e.开户行：		f.账号：	
g.汇款金额：		h.发票份数：	

注：同一单位多人参加培训需要分别开具发票的，请分别汇款。